



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不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、2 月 14 日、4 月 18 至 21 日、5 月 11 日、6 月 6 日、12 月 21、24 至 25 及 31 日。
2. 優惠只適用於星期一至五；優惠不適用於星期六、日、公眾假期及其前夕。
3. 另收取以正價計算之加一服務費。
4. 優惠不適用於樽裝飲品及酒類。
5. 優惠適用於每枱每次最多 12 位用膳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